

2018 年 10 月 20 日,《中国老年人省级政策创新指数报告》在北京发布。报告显示,2017 年中国老年人政策省级创新指数排名前十位的省份依次是上海、北京、河北、江苏、吉林、天津、福建、广东、陕西、辽宁。从地区分布来看,东部地区 7 个省份,西部地区有 1 个省份,东北部地区有 2 个省份。

该报告是《中国老年人政策进步指数报告》的核心组成部分,旨在通过量化的数据分析,客观呈现各地老年人政策省级创新度,以此推动各地不断创新、优化老年人政策,使老年人有更多的获得感、安全感和幸福感。经过 2012 年~2017 年连续六年的监测,本次省级政策创新指数评价体系挑选出目前对养老服务业影响比较大的 9 个方面和 39 个评价点作为衡量内容,对全国(不包括港澳台地区)31 个省份的养老服务政策创新情况进行评价。数据来源均来自各省政府及相关部门官方网站。

《中国老年人省级政策创新指数报告》由北京师范大学中国公益研究院和厚智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联合研发并在“健康中国行动与积极老龄化-2018 健康养老国际高峰论坛”上发布。

五年间:东部地区持续领先中西部地区力争上游

2012-2017 年，在东部地区的 10 个省份中，北京、天津、上海、福建四个省份连续六年进入全国前十名；其中，北京于 2012-2013 年连续两年位列全国第一，天津于 2015 年成为全国第一，上海于 2016-2017 年连续两年位列第一；山东于 2012-2016 年连续五年进入前十名，并于 2014 年位列全国第一。

全部省份整体变化相对平稳，只有河北、江苏、重庆、四川、青海、江西、河南、辽宁八个省份曾发生 15 名以上的排位变化且基本都只有一次（只有青海是两次）。即便按曾发生 10 名以上排位变化的省份来统计，全国也只有 18 个省份，发生次数最多的也只有 3 次。另外，前十名连续六年并未发生太大变化，北京、天津、河北、上海、江苏、浙江、福建、山东、吉林九省份至少有三年进入。

省级政策创新排名高于人均 GDP 排名的省份有 12 个，其中，高于 10 位及以上的省份有 5 个，依次为河北（15 位）、甘肃（13 位）、云南（11 位）、安徽（11 位）、广西（10 位），有 4 个省份是中西部地区；高于 5~9 位的省份只有为吉林（8 位）；高于 1~4 位的省份有 6 个，依次为辽宁（4 位）、河南（4 位）、陕西（3 位）、宁夏（3 位）、贵州（3 位）、上海（1 位），有 4 个省份是中西部地区。

## 省级创新呈现八大亮点

北京等五省份创新机构养老服务政策，安徽标准化建设单项全国领先。29 个省份明确规定护理型床位占比，北京以不低于 70% 的标准领先；11 个省份已制定养老机构服务细分标准，安徽体系化建设走在全国前列；27 个省份明确养老机构注册登记程序，上海、福建出台企业类专项意见；27 个省份明确规定政府运营养老床位占比，山西等五省要求最严；14 个省份制定养老机构公建民营实施办法，北京配套政策建设相对突出。

北京社区居家养老服务政策全面领先，上海、吉林、山东单项突出。11 个省份编制居家社区养老服务设施规划，北京规范化程度最高；6 个省份明确建立居家养老服务清单制度，上海规定最为详细；15 个省份明确对社区养老设施进行补贴，吉林、上海补贴标准清晰；12 个省份已出台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细分标准，山东体系化建设位列第一；5 个省份确定开展老年人助餐服务体系

预览已结束，完整报告链接和二维码如下：

[https://www.yunbaogao.cn/report/index/report?reportId=11\\_5620](https://www.yunbaogao.cn/report/index/report?reportId=11_5620)

